

第二十五屆香港青少年數學精英選拔賽
比賽章則

1. 日期：二零二三年二月四日（星期六）
2. 時間：上午 8 時 45 分至 11 時 30 分
3. 地點：比賽分四個場地進行：
 - （一） 保良局朱敬文中學
地址：沙田大圍隆亨村
 - （二） 保良局姚連生中學
地址：荃灣石圍角邨
 - （三） 港島民生書院
地址：香港西灣河太安街 26 號
 - （四） 保良局唐乃勤初中書院
地址：深水埗美孚新邨美荔道
4. 程序：

（一） 上午 8 時 45 分至 9 時 10 分	參賽者報到
（二） 上午 9 時 10 分	進入比賽場地
（三） 上午 9 時 25 分	比賽開始
（四） 上午 11 時 25 分	比賽結束

每個場地均設有領隊老師休息室，籌委會將於比賽開始半小時後派發比賽題目予老師參考。
5. 比賽形式：所有代表須個別作答一份中英對照的題目。全卷二小時。題目分甲、乙兩部份，甲部只須寫出答案，乙部作答則須列明步驟。所有答案均須寫在答題紙上。
6. 參賽須知：
 - （一） 比賽時不准使用計算機或四位數字表等計算工具，**量角器及圓規等工具亦不准使用。**
 - （二） 如在比賽中有任何意見，須於當日向賽事組提出。所有提出之問題，將由賽事組作最後裁決。
 - （三） 賽例如有修改，以比賽當日宣佈為準。**另賽事其間的宣佈以廣東話進行。**
7. 獎項：
 - （一） 個人獎項：個人成績最好的 30 名學生將獲頒一等獎獎狀及獎座（前 4 名則獲頒獎盃），並可參加由香港數理教育學會統籌的免費數學培訓課程（註）。如有合適的國際數學比賽，在培訓課程中成績最好的 4-8 名學生（需符合該國際比賽的年齡要求）將有機會代表香港參賽，費用全免。另成績優異但未能入選前 30 名的學生，將按成績頒發二等獎獎狀、獎座及三等獎獎狀。
 - （二） 團體獎項：計算每所學校參賽學生積分總和，獲最高分數之二十所學校將獲頒獎座。
8. 成績發佈：

比賽成績及花絮將於三月中旬上載至本賽事網頁（<http://www.hkymhasc.org>）。
9. 頒獎安排：

頒獎典禮暫定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六日上午假保良局唐乃勤初中書院舉行，比賽成績及頒獎安排將於三月中旬專函通知各參賽學校。